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巨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时间: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6. 出席对象:

(1) 截止2014年5月1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5号路中段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4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2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4:30）。

3. 登记地点：巨轮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 登记办法：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其他事项

1. 通信地址：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 5 号路中段；邮政编码：515500；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 联系人：吴豪 许玲玲

3. 联系电话：0663-3271838 传真：0663-3269266

4. 电子邮箱：xulingling@greatoo.com

5. 费用情况：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七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2、《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书签发日期：

注：1、持股数系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若未填上数目，则被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的单位或自然人股份。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如股东大会有临时提案，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股东大会临时提案以投票方式(赞成、反对、弃权)进行表决。